公司代码:603213　　公司简称:镇洋发展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3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87,833,600.0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涉及送红股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镇洋发展	603213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石艳春	/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天中路655号	/
电话	0574-86502981	/
电子信箱	zqb@nbocc.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细分行业为氯碱行业,主要产品包括烧碱、液氯、氯化石蜡、次氯酸钠、ECH等氯碱类产品,甲基异丁基酮等MIBK类产品以及高纯氢气等其他产品。

2022年,全球烧碱产能持续小幅增长走势,总产能达10,245万吨,总产量约8,500万吨,开工率由2021年81%提升至83%,新增产能主要分布在中国和印度等地区。中国是全球烧碱产能最大的国家,占全球总产能45%。(数据源于《中国烧碱行业深度研究报告》)

近年来,随着一系列去产能政策的陆续出台、实施,氯碱行业的整体供需情况得到很大改善,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2022年我国氯碱行业继续保持稳定发展态势,总体开工率基本与2021年持平,主导产品烧碱出口大幅增长。

2022年国内烧碱生产企业163家,总产能4,658万吨,产能增长150万吨,产量3,981万吨,装置开工率85%。全年烧碱表观消费量3,657万吨,同比下降2%。(数据源于《中国氯碱工业协会》)

2022年国内烧碱市场整体保持较高水平运行,除部分企业安排常规停车检修外,其他企业生产负荷较足。10月中下旬价格达到全年高位,32%液碱均价涨至1,453元/吨,11月份市场略有回落。12月底32%液碱均价1,344元/吨,较年初的1,126元/吨上涨218元/吨,涨幅19.4%。

2022年国内下游氧化铝企业新增产能陆续投产释放,带动局部地区烧碱需求量增加,对当地及周边地区烧碱市场形成有力支撑。在全年高位运行的基础上,澳大利亚和印尼地区氧化铝新增产能投产,当地采购烧碱数量明显增加,我国烧碱出口明显增加。国内烧碱市场呈现两个阶段成功,3月份、10月份国内烧碱市场主要受欧洲能源危机和能耗"双控"影响国内烧碱市场价格出现上涨。(数据源于《中国氯碱工业协会》)

回望"双碳"政策下新能源汽车领域发展迅猛,烧碱作为新能源汽车电池生产过程中的原料之一,受行业高景气度带动迎来明显增量需求,这些都对烧碱价格在高位波动形成了支撑。

氯化石蜡、次氯酸钠等作为氯碱产业链的下游产品,受氯碱产品价格高位运行,及下游需求平稳等因素的影响,2022年产品价格整体呈现震荡态势。

甲基异丁基酮等MIBK类产品由于下游橡胶防老剂等应用领域需求平稳,2022年产品价格在2021年基础上整体呈现区间震荡态势;ECH作为氯碱产业链的进一步延伸,主要用于生产环氧树脂、固化剂、溶剂、医药中间体、表面活性剂等领域。受行业新增产能释放,ECH及环氧树脂出口减弱及原料下行影响,在6月份开始表现出逐步下行态势。

公司主营业务为氯碱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现有烧碱产能35万吨/年、氯化石蜡产能7万吨/年、次氯酸钠产能20万吨/年、MIBK产能2万吨/年、ECH产能4万吨/年、氢气产能0.875万吨/年。

截止2022年12月底,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实施的年产30万吨乙烯基新材料项目主装置已完成土建结顶,主流程设备陆续到货安装。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562,678,818.73	2,116,653,832.80	2,043,261,081.03	21.07	1,152,264,58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9,422,107.88	496,834,397.21	496,443,874.44	-23.63	129,685,240.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6,652,585.20	441,164,735.90	440,774,213.13	-14.62	113,387,03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905,032.92	129,562,147.29	129,562,147.29	306.68	63,619,849.30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14,056,518.78	1,585,079,210.90	1,584,688,688.13	8.14	790,482,818.30
总资产	2,545,699,288.83	2,085,579,706.04	2,084,573,092.06	22.06	1,140,133,480.25

(2)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7	1.32	1.32	-34.09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7	1.32	1.32	-34.09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7	1.18	1.18	-26.27	0.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30	48.29	48.26	减少24.99个百分点	17.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13	42.88	42.88	减少19.75个百分点	15.30

(3)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618,591,626.76	748,189,059.73	621,011,827.03	574,886,30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892,744.79	142,499,354.11	70,854,688.54	62,175,32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9,705,566.76	144,069,410.70	70,351,882.56	62,525,725.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6,006.9	265,371,895.36	158,513,053.37	116,886,091.0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3.2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56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44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241,819,955	55.62	241,819,955	无	0	国有法人
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51,701,233	11.89	0	无	0	国有法人
杭州德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	22,219,701	5.1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汇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8,595,253	4.28	18,595,253	无	0	其他
宁波海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8,590,079	4.28	18,590,079	无	0	其他
恒同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	16,613,779	3.8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永辉	295,699	295,699	0.0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谢灵波	276,200	276,200	0.0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毅	260,600	260,600	0.0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斌	211,881	211,881	0.0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3.3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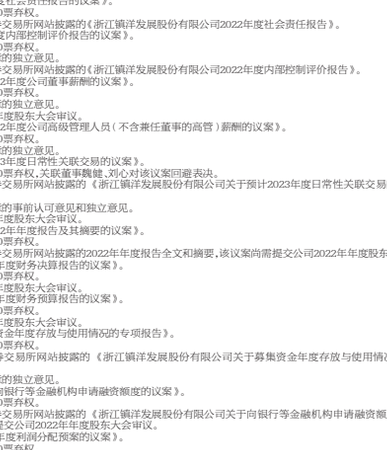

3.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2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5.6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3.79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3.6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77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4.62%;实现每股收益为0.87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4.09%。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213　证券简称:镇洋发展　公告编号:2023-027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4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7日以书面、电话及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王时良先生主持,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对以下议案进行逐项审议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2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2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含兼任董事的高管)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魏健、刘心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34)。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35)。

特此公告。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3213　证券简称:镇洋发展　公告编号:2023-028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4月1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7日以书面、电话及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对以下议案进行逐项审议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2年度公司监事薪酬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实施,有效地提升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有序运行和公司资产的安全,符合《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等法律法规要求,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3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定价公允;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情况: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胡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根据编制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主要经营数据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认为:

(1)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2)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未发现参与2022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相关行为。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未来发展及股东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将此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3213　证券简称:镇洋发展　公告编号:2023-029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25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064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80人
2021年度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5.01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1.78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9.01亿元	
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12家	
	审计收费总额	6.32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房地产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家数			458家

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年业务收入尚未审计结束,故仍然按照审计机构提供的2021年业务数据进行披露:除前述之外上述其他基本信息均为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实际情况。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亚太药业、天健、安信证券	年度报告	部分案件在诉前调解阶段,未统计	一审判决天健在投资者损失的5%范围内承担比例连带责任,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罗顿发展、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东海证券、华仪电气、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但斯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天健广东分所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39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1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孙敬	2003年	2001年	2003年	2023年	2022年,签署天成自控、九洲集团、世茂能源2021年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天成自控、华策影视、九洲集团2020年审计报告;2020年,签署天成自控、万里扬、知常雅2019年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孙敬	2003年	2001年	2003年	2023年	2022年,签署天成自控、九洲集团、世茂能源2021年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天成自控、华策影视、九洲集团2020年审计报告;2020年,签署天成自控、万里扬、知常雅2019年审计报告。
	张文娟	2010年	2008年	2010年	2021年	2022年,签署万里扬2021年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万里扬、天成自控2020年审计报告;2020年,签署万里扬、天成自控、华策影视2019年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陈庄刚	2003年	2001年	2012年	2021年	2022年,复核百大集团等上市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及复核宾利汽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签署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质量或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受到监管机构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服务定价原则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

2023年度的审计费用将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选聘会计师事务所过程中的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相关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良好的诚信记录,具备《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要求的独立性,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聘请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具备相应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对上市公司进行年度审计的经验和能力,对公司的财务审计机构予以聘任的决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审计过程中,态度认真、工作严谨、行为规范,结论客观,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内部控制等情况发表独立、公正的审计意见。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监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和决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支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年度财务审计费用6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15万元,并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3213　证券简称:镇洋发展　公告编号:2023-030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公司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定价公允、结算时间与方式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对与关联方2023年度拟发生的采购产品(商品)、销售产品(商品)、接受服务等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公司2023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魏健、刘心,关联监事胡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7位非关联董事全部投票同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公司本次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是正常的业务需要,各项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允的定价方式执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因此,我们同意将该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经核查,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有利于公司业务稳定持续发展;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上述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3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开展的正常经营活动,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认为:2023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定价公允;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22年度预计金额(元)	2022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元)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销售消毒液等产品	3,000,000	0
	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销售次氯酸钠等产品	-	378,658.01注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恒同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氢气、烧碱等产品	100,000,000	93,291,848.37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采购工业水等商品	15,000,000	7,310,559.55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杭州德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采购仪表设备等商品	20,000,000	351,327.43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和服务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采购服务和商品	10,000,000	2,413,395.66
合计			148,000,000	103,745,789.02
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主要原因系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基于实际市场需求和业务发展情况,同时公司会根据实际情况,对交易情况进行适时适当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关联交易进行了适时适当调整,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规则,决策程序合法,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注: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与关联法人拟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低于300万元,应提交公司经营管理层审查,相关交易已经管理层审批通过。

(三)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23年度预计金额(元)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2年度发生金额(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恒同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氢气、烧碱等产品	110,000,000	26,104,546.98	93,291,848.37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采购工业水等商品	10,000,000	2,064,454.33	7,310,559.55	综合考虑公司2023年度新建项目试生产需求和生产销售情况,对此预计一定交易额度。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杭州德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采购仪表设备等商品	5,000,000	3,051,389.40	351,327.43	2023年度公司有仪表设备等采购需求,对此预计一定交易额度。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和服务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采购服务和商品	35,000,000	32,283.02	2,413,395.66	基于公司将于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计2023年度专项服务采购将有所增加,对此增加预计金额。
合计	-	-	160,000,000.00	31,252,673.73	103,367,131.01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30000734530895W
成立时间	2001年12月29日
注册资本	3,16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俞志宏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文晖路303号
股权结构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90%,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股10%。
经营范围	以下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汽车修理,住宿,卷烟、雪茄烟、音像制品、书刊的零售,定型包装食品的销售,中式餐供应、交通基础设施投资、经营、维护及收费、交通工程